

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系列丛书

总主编 王新奎

“非市场经济”待遇： 历史与现实

张 斌◎著

**The Non-market Economy Treatment:
History and Reality**

 上海人民出版社

“非市场经济”待遇： 历史与现实

张 斌◎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非市场经济”待遇：历史与现实 / 张斌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

(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系列丛书 / 王新奎主编)

ISBN 978 - 7 - 208 - 10148 - 7

I. ①非… II. ①张… III. ①国际经济学—研究

IV. ①F11 -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59431 号

责任编辑 周 峥

封面设计 陈 楠

· 上海 WTO 事务咨询中心系列丛书 ·

“非市场经济”待遇：历史与现实

张 斌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 × 965 1/16 印张 29.5 插页 4 字数 389,000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0148 - 7 / F · 2050

定价 55.00 元

谨以此书纪念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10 周年

内 容 提 要

多边贸易体制是在战后资本主义强国之间发展起来的一项国际经济制度,崇尚经济自由主义和产权私有制,与以经济计划和公有制为主导的社会主义经济在战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存在制度上的完全对立。更重要的是,作为资本主义国家维护自身利益和国际地位的工具,多边贸易体制又与新兴的社会主义大国存在着政治利益上的冲突。于是,当两类经济体制国家逐步通过多边贸易体制产生经济联系时,基于计划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就被视作以自由市场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的对立物或反面,被称为“非市场经济”。因此,“非市场经济”国家与多边贸易体制的关系从一开始就是一个国际性的政治经济问题。

然而,伴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和转型,“非市场经济”国家对多边贸易体制的态度发生了根本性转变,这些国家试图通过融入多边贸易体制以寻求经济利益、推进国内改革。但是,多边贸易体制在接纳计划经济和转型经济国家的过程中,在主导成员的影响下设计了一套偏离体制正常待遇的特殊制度安排,对加入国实施“非市场经济”待遇。

本书以一项制度(多边贸易体制“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两套规则(“弱规则”和“超规则”)、三个历史阶段(形成—弱化—强化)为主线,运用新制度经济学、国际政治经济学、多边贸易体制政治经济学和国际经济学的基本原理,研究计划经济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在融入多边贸易体制过程中所受制度压力和歧视待遇的历史轨迹,从中探索作为计划经济、转型经济国家与多边贸易体制政治经济关系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非市场经济”待遇规则的产生根源、演进轨迹和发展趋势。

本书的研究特色在于试图突破纯贸易理论分析和规则条款

纯法理分析的常规,围绕“非市场经济”待遇问题,对计划和转型经济国家与多边贸易体制的政治经济关系进行多视角整合。

首先,本书从全方位的视角,对“非市场经济”待遇问题本身,突破国内现有研究仅关注反倾销、特保措施等某一特定机制或条款的局限,尝试对多边贸易体制有关“非市场经济”的一整套制度安排进行全面剖析;对制度安排的实施对象,力求涵盖所有计划和转型经济成员,对各自的“非市场经济”待遇进行纵向的历史考察和横向的比较分析;对制度安排的实施方,试图涵盖所有 GATT/WTO 市场经济成员,对各自的国内立法与实践进行比较分析。

其次,本书从宏观的视角,将多边贸易体制作为一项国际制度,采用新制度经济学和国际制度理论的分析框架,研究该制度在吸纳“非市场经济”国家过程中自身及迫使加入国国内制度所作的调整,以及作为制度自身调整结果的“非市场经济”待遇条款在整个体制中的地位、作用及对体制本身的影响。

再次,本书从历史的视角,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历史背景下,分析“非市场经济”国家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政治经济进程,从中发掘在该进程中“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在内涵、功能,以及实施的方式、对象和强度等方面的演变。

最后,本书从经济和政治相结合的视角,采用国际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研究“非市场经济”小国与大国在多边贸易体制中所受待遇的差异及其背后的政治经济因素,以探究“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形成与发展的真正动因。

本书的基本观点是:

第一,“非市场经济”国家与多边贸易体制政治经济关系的核心是多边贸易体制有关“非市场经济”的一整套制度安排,它是多边贸易体制在吸纳计划经济和转型经济成员过程中形成的一系列特殊待遇条款,其产生和演进是“非市场经济”和市场经济两类国家,尤其是两类大国间围绕前者体制内待遇问题政治经济双重博弈的动态过程。

第二,“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主要包括两类体制外待遇条

款：一类是计划经济国家加入时，围绕着贸易问题本身所制定的歧视性条款，如数量限制、进口承诺、特保措施、反倾销替代国价格机制、加入议定书的定期审议与磋商等，即“弱规则”条款；另一类是转型经济国家加入时，围绕着贸易问题和加入国国内政策和制度制定的歧视性条款，主要包括经济转型、私有化、国内立法和司法、地方政府行政和诸边协定的加入等，即“超规则”条款。

第三，“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在计划经济小国、转型经济小国和转型经济大国加入体制的三个不同历史阶段经历了“形成—弱化—强化”的“U”形演进轨迹。

第四，“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对计划经济和转型经济成员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对多边贸易体制本身具有消极影响。

最后，中国作为当前在多边贸易体制中唯一全面承受“非市场经济”待遇的转型经济大国，其在体制内进一步参与并谋求市场经济待遇的基本策略是用经济博弈中的合作平衡政治博弈中的可能冲突，而且，从“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的战略工具性和多边规则的发展趋势看，平衡策略还将是中国处理与市场经济大国和多边贸易体制关系、全面彻底争取市场经济待遇的长期策略。

目 录

内容提要	1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非市场经济”:概念的界定	2
一、“非市场经济”:经济学的界定	2
二、“非市场经济”的转型	4
三、“非市场经济”:多边贸易体制的界定	9
第二节 研究意义与研究思路	17
第二章 多边贸易体制中的“非市场经济”待遇:理论视角	22
第一节 新制度经济学:制度变迁、制度竞争与意识形态	
形态	22
一、制度变迁与制度竞争	23
二、制度冲突与意识形态	29
三、自由主义与社会主义:从意识形态冲突到制度冲突	36
第二节 国际政治经济学:国际冲突、国际合作与国际制度	40
一、国家利益与国际冲突	41
二、国际制度与国际合作:国际制度的需求、供给和变迁	44
三、冲突中合作抑或合作中冲突:多边贸易体制对“非市场经济”国家的遏制与接触	55
第三节 多边贸易体制的政治经济学:互惠与非歧视	
一、互惠及其理论依据	61

二、互惠与非歧视:互补还是冲突	66
三、非互惠与附加政治条件的最惠国待遇:两种不同的合作模式	72
第四节 多边贸易体制“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内涵、本质与演进路径	84
一、“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形成的逻辑起点	84
二、“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及其本质	91
三、“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的演进路径	93
第五节 政治经济双重博弈:多边贸易体制“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演进的内在逻辑	95
本章小结	103
第三章 “非市场经济”待遇的起源	106
第一节 进口承诺机制的诞生	107
第二节 反倾销替代国价格机制的形成与实施	115
本章小结	123
第四章 “非市场经济”小国与多边贸易体制	125
第一节 计划经济小国与多边贸易体制	125
一、计划经济小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政治经济进程	126
二、计划经济小国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弱规则”待遇	153
三、“弱规则”条款的实施	170
第二节 转型经济小国与多边贸易体制	206
一、转型经济小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现状与特点	208
二、转型经济国家“非市场经济”待遇的变迁	225
三、转型经济小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超规则”和“弱规则”承诺	236
本章小结	252

第五章 转型经济大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	255
第一节 中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	255
一、中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政治经济进程的简要 回顾.....	256
二、中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进程中的制度冲突与 调整.....	263
第二节 俄罗斯加入多边贸易体制.....	274
一、俄罗斯加入多边贸易体制政治经济进程的 简要回顾.....	275
二、俄罗斯加入多边贸易体制谈判中的主要议题...	281
本章小结.....	287
 第六章 中国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非市场经济”待遇	289
第一节 中国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主要待遇条款.....	289
一、“弱规则”待遇条款.....	292
二、“超规则”待遇条款.....	298
第二节 “非市场经济”待遇条款的实施.....	309
一、贸易政策的过渡性审议:多边的实施.....	310
二、过渡性产品特定保障和纺织品特别保障机制: 双边的实施.....	322
三、确定补贴的价格比较机制:双边的实施.....	333
本章小结.....	359
 第七章 “非市场经济”待遇对多边贸易体制的影响	361
第一节 “非市场经济”待遇对多边贸易规则体系的 影响.....	361
一、“弱规则”待遇的影响.....	362
二、“超规则”待遇的影响.....	368
第二节 “非市场经济”成员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地位 和作用.....	370

一、“非市场经济”成员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 地位	370
二、“非市场经济”成员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 作用	375
本章小结	387
第八章 中国谋求市场经济待遇的策略与实践	390
第一节 中国谋求市场经济待遇的基本策略	391
第二节 中国谋求市场经济待遇的合作性实践	395
一、与市场经济大国的合作	395
二、与多边贸易体制的合作	399
三、与其他成员的合作	403
第三节 中国谋求市场经济待遇的抗争性实践	406
一、多边谈判中的抗争	407
二、争端解决机制下的抗争	408
第四节 中国的市场经济待遇:未来趋势	412
一、市场经济标准与中国的市场经济待遇	412
二、多边规则发展趋势与中国的市场经济待遇	418
本章小结	420
参考文献	422
后 记	460

第一章 导 论

多边贸易体制中的“非市场经济”待遇问题由来已久。

多边贸易体制是战后资本主义强国之间发展起来的一项国际经济制度,崇尚经济自由主义和产权私有制,与以经济计划和公有制为主导的社会主义经济在战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存在制度上的完全对立。更重要的是,作为战后资本主义大国维护自身利益和国际地位的工具,多边贸易体制又与新兴的社会主义大国存在着政治利益上的冲突。于是,当两类经济体制国家逐步通过多边贸易体制产生经济联系时,基于计划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就被视作以自由市场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的对立物或反面,被称为“非市场经济”。因此,“非市场经济”国家与多边贸易体制的关系从一开始就是一个国际性的政治经济问题。随着两者自身和相互关系的发展,尤其是随着“非市场经济”国家由计划经济向转型经济的演变,这一问题的内涵也逐渐丰富起来。发展至今,归纳起来,应该包括以下两方面的基本问题。

第一,从“非市场经济”国家角度看,作为一个群体,它们是如何看待多边贸易体制的?这种认识是如何随国内制度的变迁而演变的?国内制度变迁与融入多边贸易体制的相互关系如何?

第二,从多边贸易体制的角度看,它是如何对待“非市场经济”国家和“非市场经济”成员的?^① 它是如何对“非市场经济”

① 众所周知,多边贸易体制的发展经历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ATT)和“世界贸易组织”(WTO)两个时期。严格地讲,GATT并非国际组织,仅仅是一项国际协定,因此,当时体制中的国家和地区只能称为“缔约方”而非“成员”。但是,事实上,早在20世纪60年代,GATT首任总干事埃里克·温德汉姆·怀特在一篇“GATT作为一个国际组织”的演讲中就认为,“关税与贸易总协(转下页)

国家的国内制度变迁施加影响和压力的？对不同类型“非市场经济”成员（计划经济和转型经济，小国和大国）是如何实施差别待遇的？这种差别待遇产生的根源及其所反映的体制主导成员的政治经济动机是什么？

上述问题最终归结为多边贸易体制对计划经济和转型经济国家的“非市场经济”待遇问题，并落实在这些国家加入多边贸易体制的法律文件，即加入议定书中。这些待遇条款所构成的一整套偏离多边贸易体制市场经济成员间正常待遇的特殊规则体系即“非市场经济”制度安排，对其内涵外延、演变过程、演进逻辑和产生根源进行理论分析和历史考察是本书的研究主题。由于该制度安排是在“非市场经济”国家国内经济体制改革和转型背景下积极谋求与国际制度融合的过程中逐步形成和发展的，因此，对之进行研究的逻辑起点和历史背景应该是“非市场经济”及其转型。

第一节 “非市场经济”：概念的界定

认识多边贸易体制有关“非市场经济”待遇的制度安排，首先应认识“非市场经济”本身，而对“非市场经济”的探源可以从广义的经济体制和狭义的贸易体制两个角度入手。

一、“非市场经济”：经济学的界定

比较经济体制理论认为，经济体制指的是在特定地理区域内进行决策并执行有关生产、收入和消费决策的一组机制和制

（接上页）定，从司法的角度讲，如其名称所示，仅是一项贸易协定，但鉴于其是多边协定，且含有联合行动和决策的有关规定，它有可能而且事实上已经成为签字方之间贸易合作的一个国际组织”（转引自 Dam, 1969, 第 374 页）。而且，有关 GATT 的早期权威研究著作也将之看作是一个国际组织（如 Jackson, 1969, 第 121 页；Dam, 1969, 第 374 页；Dam, 1970, 第 335—350 页）。此外，关贸总协定和世界贸易组织的权威报告也经常采用“GATT 成员”（GATT members）和“GATT/WTO 成员”（GATT/WTO members）的表述（如 GATT, 1991, 第 129 页；WTO, 2007a, 第 199 页）。鉴于此，本书对 GATT 时期体制中的国家和地区是“缔约方”还是“成员”不作严格区分。

度,它包括对稀缺资源的配置进行决策并执行决策的各种机制、组织安排和规划。^①尽管经济体制的多元属性和制度变迁的路径依赖性导致国与国之间经济体制的多样性,但是,依据其四个基本属性,即决策结构、信息结构、产权结构和动力结构,^②在战后多边贸易体制建立之初,各国的经济体制可分为两大类:资本主义和(计划)社会主义(表 1-1)。

表 1-1 经济体制的分类

类型 属性	资本主义	市场社会主义	计划社会主义
决策结构	分权制为主	分权制为主	集权制为主
信息结构	市场为主	市场为主	计划为主
产权结构	私人所有制为主	国家所有制和 (或)集体所有制	国家所有制为主
动力结构	物质激励为主	物质和精神激 励兼用	物质和精神激 励兼用

资料来源:格雷戈里、斯图尔特(1988),第 19 页;纽伯格、达菲(1984),第 9 页。

① 格雷戈里、斯图尔特(1988),第 7 页。

② 决策结构指的是经济决策权在经济主体间进行分配的法律安排,信息结构是经济主体内部及之间收集、传递、加工、储存、获取和分析经济数据的机制和渠道,动力结构则是指拥有决策权的经济主体运用权力、贯彻决策的激励方法和机制(纽伯格、达菲,1984,第 17—29 页),而产权结构是财产所有权性质及其社会分布(格雷戈里、斯图尔特,1988,第 14—16 页)。但是,财产所有权又有“物的产权”和“劳动力产权”两层含义,如诺思认为,产权是个人支配其自身劳动和其所拥有的物品和服务的权利(North, 1990,第 33 页)。经济学家通常视为经济制度之根本的大多是“物的产权”制度,如阿尔钦认为,产权是一个社会所强制实施的选择一种经济品的使用的权利(阿尔钦,1991,第 166 页),但也有学者认为,“物的产权”制度实质上派生于“劳动力产权”制度,因为“物的产权”作为一种存量实际上是社会成员劳动成果(流量)不断积累的结果,因此,经济制度赖以生长的本质和核心在于处理人与人之间劳动力产权关系的规范和规则(汪立鑫,2006,第 42—43 页)。鉴于此,财产可定义为“生产要素”(格雷戈里、斯图尔特,1988,第 19—20 页),即不仅包括土地、资本,也包括劳动者的“身体、技能和知识”及其“劳动成果”(柯武刚、史漫飞,2000,第 212 页)。

两类经济体制在前三个属性上存在着根本对立,即前者是分权决策、市场机制和私有产权,后者则是集权决策、计划机制和国有产权,而“非市场经济”通常指的是那些“商品和资源是由政府计划部门而非市场价格机制来配置的国家”。^①尽管如此,在现实中要明确区分市场经济与“非市场经济”很困难,因为即使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有相当一部分的资源是由政府所有或控制的,而在许多发展中资本主义国家,政府对经济的控制更是一个普遍特征。但是,由于以国家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国家明确将计划作为其经济运行的主要手段,因而被认为比其他国家更具“非市场性”^②。这种“非市场性”具体表现在四个方面:(1)资源配置由国民经济计划控制;(2)进出口贸易由国民经济计划控制;(3)国内价格水平固定,不反映市场供求状况;(4)货币不可兑换。^③

因此,从经济体制的角度看,一方面,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是确定“非市场经济”的基准;另一方面,社会主义从一开始就被视作以自由市场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的对立物或反面。^④也就是说,资本主义经济体制国家即市场经济国家,而“非市场经济”是基于计划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代名词。

二、“非市场经济”的转型^⑤

从广义和长期的角度看,任何一个国家的经济体制,无论是市场的还是非市场的、资本主义的还是社会主义的,都处在变迁之中,都发生过制度的转型,即从一种国家或政体被转变或转变为另一种国家和政体。^⑥但是,从狭义上和现阶段看,经济转型

① Jackson and Davey(1986),第1174页。

② Jackson(1989),第286页。

③ Dam(1970),第318—319页;Ianni(1982),第482页,注18。

④ 科勒德克(2000),第14页。

⑤ 尽管有经济学家对市场化改革与市场经济转型作了严格区分,认为改革的焦点是调整和完善现有制度,而转型是改变制度基础的过程(科勒德克,2000,第34—36和第76页),但在现有文献中,绝大多数经济学家和学者在使用过渡、转型、转轨、经济改革、市场化、自由化时,基本上指的是同一含义(张军,1999,第354页;吕伟,2006,第2—4页)。

⑥ 柯武刚、史漫飞(2000),第505页。

指的是从以生产资源集体所有制和国家控制生产资源的运用为主转变为以私人所有制以及按个人和私人团体的分散决策运用生产资源为主的制度变革,^①也就是以市场经济替代计划经济的过程。^②

确信市场经济相对于计划经济能带来更高的效率、产出增长和生活水平是推动“非市场经济”转型的主要动力。其实,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就已出现,当时东欧以南斯拉夫和匈牙利为代表,先后开始偏离苏联的计划经济运行模式,进行了局部的改革实验,从而形成了市场社会主义体制。^③但是,这种将资本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准则与市场机制兼容的“分权化”(计划+市场)改革并不成功,主要原因被认为在于市场的作用发挥不明显,政府并没有致力于全面的以价格自由化和私有化为主要内容的真正改革。^④

因此,尽管市场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在计划经济体制的改革过程中发挥了作用,但其国家和(或)集体所有制为主体的特征致使市场机制无法得到有效和充分发挥,^⑤因而在本质上并不是真正的市场经济,而仅仅是计划经济转型的早期形式。

20 世纪 80 年代末,随着苏联的解体,计划经济国家(包括独立后的前苏联加盟共和国、其他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和亚洲的社会主义国家)向市场经济的全面转型进入高潮。而在此之前,中国已于 1979 年开始进行系统的经济体制改革,但其在整个 80 年代的局部改革同样带有“市场社会主义”的体制特征,^⑥直到 1992 年才最终明确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

① 柯武刚、史漫飞(2000),第 505 页。

② 科勒德克(2000),第 3 页。

③ 关于市场社会主义理论的形成和模型分析可参见格雷戈里、斯图尔特(1988)第五章、张军(1997)第二章和张军(1999)第一篇和第四篇。

④ 张军(1997),第 51—52 页。

⑤ 因为只要对成功经营活动的奖励不能被私人享有,根本性的激励问题就依然存在,从而导致创新活动停滞不前和投资不足,经济绩效恶化(柯武刚、史漫飞,2000,第 511—512 页)。

⑥ 张军(1997),第 11 页;柯武刚、史漫飞(2000),第 513 页。

制。于是,向市场经济转型成为几乎所有计划经济国家的基本目标和一般特征(表 1-2)。

表 1-2 社会主义国家及其转型类型

社会主义 国家 类型 转型 类型	东欧社会主义国家			亚洲 (6 国)	拉美 (1 国)
	前苏联加盟 共和国 (15 国)	前南斯拉夫 社会主义联 邦共和国 (6 国)	其他 ^① (7 国)		
激进改革	亚美尼亚 (1992) ^②	斯洛文尼亚 (1990)	阿尔巴尼亚 (1991)		
	阿塞拜疆 (1992)	克罗地亚 (1990)	保加利亚 (1991)		
	白俄罗斯 (1992)	马其顿 (1990)	捷克 (1991)		
	格鲁吉亚 (1992)	波黑 (1991)	斯洛伐克 (1991)		
	哈萨克斯坦 (1992)	塞尔维亚 (1991)	匈牙利 (1990)		
	吉尔吉斯斯坦 (1992)	黑山	波兰 (1990)		
	摩尔多瓦 (1992)		罗马尼亚 (1991)		
	俄罗斯 (1992)				
	塔吉克斯坦 (1992)				
	土库曼斯坦 (1992)				
	乌克兰 (1992)				
	乌兹别克 (1992)				
	爱沙尼亚 (1992)				
	拉脱维亚 (1992)				
	立陶宛 (1992)				